

ဟံ့ရှာသမိဉ်းသျှေဝေခပ်ငွေမိဉ်းငွေဝေလောသွေးမိဉ်းရှာသျှ

勐海县财政局文件

海财会监绩字〔2024〕12号

勐海县财政局关于要求云南勐海产业园区 管理委员会对 2024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 检查中发现问题整改的通知

云南勐海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根据《勐海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的通知》（海财会监绩字〔2024〕8 号）文件的要求和安排，检查组一行 4 人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对贵单位 2023 年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监督检查，检查情况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云南勐海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属于全额拨款行政单位,2023年末行政编制数为9人,年末在职实有人数为14人。事业编制人员9人,年末实有人数8人。设账务岗2名,会计人员1名、出纳人员1名。

2023年经费收支情况:2023年总收入294,970,130.00元,均为财政拨款。2023年总支出219,970,126.15元,其中:基本支出为4,147,454.23元,项目支出215,822,671.92元;2023年年末项目结余7500万元,为农产品加工专债资金。

二、检查情况及存在问题

通过查阅及询问的方式对勐海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内控制度等方面进行了检查。

(一)检查总体评价。一是收入方面能够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暂未发现财政资金截留、坐收坐支、挪用等问题,能够使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进行账务、报表等核算工作;二是支出方面暂未发现套取资金及虚列支出问题;三是固定资产购买执行政府采购程序;四是结余结转方面预算会计结余结转金额和决算上报金额一致,结余结转核算准确。

(二)检查发现的问题

1.财务管理不规范:(1)2023年度记账凭证未打印;(2)在产业园区管理会拨付业务和项目资金拨款单内,出现无财务负责人审批意见、经办人未签字、工程部负责人的情况;(3)会

计核算系统中二级科目设置层级混乱；（4）单位主要负责人在资金支付审批表上签字；（5）未按要求细化项目库，在做项目库（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款）时仅预算了“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科目，导致支付多项如差旅费、水费、办公费等款项时都使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科目进行核算；（6）往来款“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中存在不明原因长期挂账款项。

2.项目管理不规范：（1）委托代建项目支出欠缺资料较多，如发票、会议纪要、合同等；（2）制订了项目建设管理制度，但比较粗放，不便于执行，如未制订具体的项目验收办法，明确验收流程、参加部门和出具验收结论等方面的规定。（3）验收工作存在不规范的问题，如“勐海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费”验收表无验收结论，无验收时间，验收表未盖章；“勐海工业园区绿色低碳示范园区申报服务项目”验收表，无验收时间，验收表未盖章，验收组只有时任领导参加，无相关部门参加。

3.公务用车维修管理不规范：单位制订有公务用车管理制度，但未严格执行制度。2023年11月维修公务车8,000元，无维修审批表。

三、整改要求及建议

（一）财务管理不规范方面

1.根据《会计基础工作规范》（2019年财政部令98号）“第四十八条 原始凭证的基本要求是：（一）原始凭证的内容必须具备：凭证的名称；填制凭证的日期；填制凭证单位名称或者填

制人姓名；经办人员的签名或者盖章；接受凭证单位名称；经济业务内容；数量、单价和金额。（二）从外单位取得的原始凭证，必须盖有填制单位的公章；从个人取得的原始凭证，必须有填制人员的签名或者盖章。自制原始凭证必须有经办单位领导人或者其指定的人员签名或者盖章。对外开出的原始凭证，必须加盖本单位公章。……”，请你单位及时打印记账凭证，并装订成册。完善资金请拨单审批手续及签字。

2.加强对系统账套的学习和管理，在今后工作中根据科目层级重新设置账套。

3.根据《云南省权力公开透明运行规定》“第十条 党政机关应当完善班子议事规则，规范党委会票决程序和运行机制，实行主要领导不直接管人事、财务、物资采购和工程招标等制度，研究重大项目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使用等事项时末位表态制度。”要求，请你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避免此类问题的出现。

4.根据《西双版纳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改革加强预算管理的实施意见》（西政发〔2019〕1号）文件“三、任务和措施（一）构建现代预算编审体系 6.做实预算项目库。建立全省统一、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项目库管理系统，……各部门要细化项目预算编制，使用经济分类科目下的“其他”科目比例原则上不超过10%。”的要求，请你单位在今后的预算编制工作中做实做细项目库。严格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正确使用经济分

类科目。

5.根据《行政单位财务规则》(2012年财政部令第71号)“第三十七条 行政单位应当加强应收及暂付款项的管理,严格控制规模,并及时进行清理,不得长期挂账”的要求,请你单位认真查根溯源,对往来款项进行清理、结算。

(二)项目管理不规范方面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第九条 各单位必须根据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进行会计核算,填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帐簿,编制财务会计报告。任何单位不得以虚假的经济业务事项或者资料进行会计核算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第七十五条“会计机构、会计人员应当对原始凭证进行审核和监督。对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凭证,不予受理……对记载不明确、不完整的原始凭证,予以退回,要求经办人员更正、补充”的规定和《政府投资条例》“第二十九条 项目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加强政府投资项目档案管理,将项目审批和实施过程中的有关文件、资料存档备查。”要求,请你单位认真审核资料,加强项目资料收集,及时和代建方对接工程进度,在明确工程进度,完善项目负责相关人员签字,施工方按要求提供发票等资料后方能根据合同要求支付工程款项。

2.根据现行的项目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结合项目建设管理内控要求,修订和完善你单位项目管理制度,确保制度合法、合规,并具有可操作性。从项目的规划、决策、前期准备、

申报、绩效管理、招标、施工、变更、竣工验收、资金支付、决算、审计、档案管理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确保项目管理规范有率，有据可依。

3. 结合国家出台的验收要求，细化你单位工程及其他项目验收要求，完善验收表中的验收结论，验收时间等内容。

4. 结合现行的县级公务用车管理制度修改完善你单位 2021 年 5 月制定的《勐海工业园区管委会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中“车辆需要维修的，由驾驶员事先向主要领导提出申请，到指定地点进行修理，否则维护费一律不予报销”的要求执行。

请你单位根据整改要求及建议进行整改，并于接到整改通知 30 日内将整改情况及证明性材料以红头便笺的形式报县财政局。

勐海县财政局

2024 年 5 月 27 日

勐海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27 日印发
